

二七区人和路街道办事处文件

二七人办发〔2019〕23号

关于开展扬尘污染防治行动月活动的通知

各社区、各相关单位：

当前二七区大气环境形势十分严峻，特别是近期各类施工工地、线性工程等陆续开工建设，扬尘污染呈加重趋势。为切实做好我辖区扬尘污染防治工作，扭转PM10污染加剧的不利局面，根据《郑州市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扬尘污染防治行动月活动的通知》（郑环攻坚办〔2019〕77号）和《郑州市二七区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扬尘污染防治行动月活动的通知》（二七环攻坚办〔2019〕59号）精神，决定组织开展扬尘污染防治行动月活动，集中对各类施工工地、拆迁工地、道路运输，城市清洁等扬尘污染防治问题进行集中整治，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时间

3月18日-4月18日，共为期1个月时间。

二、主要任务

(一) 强化施工工地扬尘污染监督检查。强化工地“三员”的日常管理，严格执行“三员”管理、开复工验收制度，确保各类施工工地严格落实扬尘治理“八个百分百”要求。

(责任单位：各社区、城建环保办)

(二) 严格施工扬尘污染管控。将市政工程、水利工程、园林工程、绿化工程等各类点面、线性工程扬尘污染防治纳入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范畴，严格执行“八个百分之百”、开复工验收、“三员”管理、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扬尘防治预算管理 etc 制度。重点做好工地出口两侧各100米路面的“三包”(包干净、包秩序、包美化)，推行“以克论净”的保洁标准，确保扬尘不出院、车辆不带泥上路。

(责任单位：各社区、城建环保办、城管办、南水北调办、执法中队、项目办)

(三) 严格渣土运输车辆规范化管理。对车辆的车轮及车身进行彻底冲洗，确保车辆不带泥上路。全面落实渣土源头监管全覆盖、运输车辆全密闭，实现渣土运输企业和车辆的规范化管理。(责任单位：各社区、执法中队)

(四) 落实各项扬尘治理措施。切实从源头上控制扬尘污染，确保各类工业堆场、料场、渣场不起尘。(责任单位：各社区、城建环保办、执法中队)

(五) 强化道路扬尘污染防治。加强辖区市政道路及街

道自管道路扬尘综合整治。（责任单位：各社区、城管办）

（六）强化重点区域管控。加强城乡结合部重点区域扬尘污染管控。（责任单位：各社区、城管办）

（七）深入开展城市清洁行动。按照“全面动员、全民参与、全域覆盖”的要求，依据河南省清洁城市行动标准及实施细则，广泛发动社区、居民小区等，每周组织开展全城大扫除，全面清理整治各类卫生死角、盲点，确保城市清洁全覆盖。（责任单位：各社区、城管办）

三、整治标准

按照省、市住房城乡建设、交通运输、水利、自然资源等部门颁发的行业扬尘污染防治标准执行。

四、有关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有关部门务必高度重视，认清当前扬尘污染的严峻形势，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把扬尘污染防治抓细抓实抓长抓出成效。各社区要加强统一组织领导，统筹各项扬尘污染防治工作。各相关部门按照“管行业必须管环保”、“谁审批、谁监管”的原则，把机制再健全、标准再细化、监管再严格、责任再压实，确保措施到位、责任到位、监管到位、整治工作落实到位。

（二）扎实组织实施。要对照本次活动重点内容，实行全区域、全领域、全环节、全天候、全覆盖，分区域分类型拉出单子，建立各类扬尘污染源动态管理台账，做到24小时监管不放松。要充分发挥环境监测、视频监控、车辆定位等科技手段，特别对数据异常升高的路段、时段进行重点整

治，提升监管精准度。要坚决防止“一刀切”，杜绝“以停代治、只停不治”现象发生。要树立行业标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实现保工程进度和保优良天气双赢。

（三）强化督导检查。纪工委和督查室要加大督政力度，对工作落实不到位、存在问题突出的进行通报、约谈；情节严重的移交上级监察机关进行追责。城建环保办加强对各类施工工地“8个100%”和管控措施落实情况的督查，严格执行“一票停工制”和开复工验收制。各社区要严格落实日常督查和领导带队夜查，根据区环境攻坚办和先河专家组的调度指令，强化空气质量突高时段综合分析、快速反应、现场处置，做好重点时段、重点区域、重点行业督查督导。

二七区人和路街道办事处

2019年3月18日

